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修订《迪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情况

鉴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战略委员会的规定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。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召集股东大会，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；</p> <p>……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</p>	<p>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（一）召集股东大会，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；</p> <p>……</p> <p>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</p>

.....	作。
-------	-------------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及内容保持不变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《公司章程》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，上述变更及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